



# 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西北能化安〔2022〕46号

---

## 关于开展2022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

2022年4月25日至5月1日是第20个《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为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集团公司关于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宣传贯彻《职业病防治法》，进一步推动西北能化公司落实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切实保障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权益，现就2022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职业病防治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宣传落实《职业病防治法》《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年）》为主要内容，聚焦《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20周年，通过广泛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普及职业病防治知识，进一步推动落实公司职业病防治法主体责任，营造公司全体职工关心关注职业病防治的浓厚氛围，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二、活动主题

一切为了劳动者健康

### 三、活动内容

鉴于近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复杂，今年宣传周活动采用线上活动为主，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原则上不举办大规模的线下活动，各部门、车间可结合防疫要求，适当开展线下宣传活动。各部门、车间紧密结合实际，主要开展以下宣传周活动。

（一）紧紧围绕《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20周年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各部门、车间通过视频展播、图文展览、主题宣讲等方式，回顾总结《职业病防治法》颁布实施20年以来职业健康事业所取得的优异成绩，特别是要突出宣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保障劳动者健康权益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大力宣传中国共产党对广大劳动者职业健康的关心和关怀，切实增强广大劳动者的职业健康获得感和幸福感，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 围绕贯彻实施《国家职业病防治规划(2021-2025年)》开展宣传活动。通过班前会、班后会、PPT讲解、印发宣传图册等方式，宣传解读“十四五”时期和新形势下职业健康工作目标、任务和要求，有效落实“防、治、管、教、建”五字策略，强化公司领导、部门、车间和劳动者个人四方责任，进一步增强全公司职工职业健康意识，有效提高劳动者健康水平。

(三) 围绕推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开展宣传活动。部门、车间要组织有本单位人员参与职业病防治事故案例相结合，广泛开展重点职业人群职业健康科普活动，努力提高劳动者职业健康素养。要围绕加强公司疫情防控和推进职业健康重点工作，贴近基层、贴近实际，有的放矢地开展视频宣传等活动，大力推进职业健康保护行动。

(四) 围绕本部门和车间职责开展宣传活动。各单位利用本部门、车间视频系统宣传，充分发挥宣传报、微信、客户端等传统媒体和“两微一端”、短视频平台等新媒体作用，广泛宣传职业病危害预防控制、职业病诊断鉴定和救治康复、职业健康权益保护和职业病人救助保障等法规标准和政策措施，广泛宣传公司

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管理责任，努力为全方位、全周期保障职业人群身心健康奠定坚实基础。

#### 四、组织安排

（一）高度重视，强化组织领导。各部门、车间领导及分管副职高度重视，担负起主要责任。认真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严格部署，对近期开展的《职业病防治法》主题教育重点工作作出安排，要坚持从严从实，要高效开展，确保主题教育有力有序开展、取得扎扎实实成效。各部门、车间负责人既是组织者也是参与者，要带头做好垂范作用，先学一步，积极参加《职业病防治法》主题宣讲活动。认真学习文件精神，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开展宣传活动。

（二）积极发动，扩大宣传范围。各部门、车间要积极发动部门、车间、班组、管技人员参与宣传活动。要充分发电视视频、宣传手册、厂区标语、厂区公示栏等平台作用，大力宣传活动主题和重点内容，宣传职业病防治知识和有效举措。各单位开展活动时，要结合疫情形势落实好防范措施，确保活动安全有序进行。

（三）及时总结，做好信息报送。各部门、车间要认真总结宣传周活动的典型经验和创新做法，及时向安全监管部报送有关资料，安全监管部对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各单位将活动总结请于2022年5月7日前报送安全监管部。

职业健康联系人：职业卫生专员赵鑫

电话：0477-2274618、15047771203

- 附件：1. 2022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情况统计表  
2. 2022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推荐宣传用语  
3. 2022年《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海报

鄂尔多斯市西北能源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19日



